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专家论证意见表

采购单位	卢氏县农村农业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2025 年卢氏鸡豫西黑猪地方品种保护利用补贴项目（卢氏鸡原种鸡苗采购）	
	预算金额：8 万元	
	拟定供应商名称：卢氏县优鲜道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单一来源采购原因阐述	<p>卢氏县作为卢氏鸡原产地，卢氏县优鲜道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是全市唯一一家拥有卢氏鸡原种鸡世代选育且具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曾祖代种鸡场，自 2017 年开始卢氏鸡选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该企业卢氏鸡苗来源具有唯一性，结合卢氏鸡豫西黑猪地方品种资源保护利用项目卢氏鸡鸡苗采购部分实施内容和该企业动物疫病净化方面的带头作用，因此，采取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就 2025 年卢氏鸡豫西黑猪地方品种资源保护利用项目（卢氏鸡原种鸡苗采购），由卢氏县优鲜道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采购服务。</p>	
专家论证意见	<p>根据目前所提供的相关资料足以显示卢氏县优鲜道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于 2024 年成为卢氏鸡苗政府采购项目的主要供应商，是全市唯一拥有卢氏鸡原种鸡曾祖代种鸡场资质，该企业具有经营卢氏鸡种鸡的资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该企业卢氏鸡苗来源具有唯一性，结合卢氏鸡豫西黑猪地方品种资源保护利用项目以及卢氏鸡地方品种资源保护安全和遗传优点，和该企业动物疫病净化方面的带头作用，同意确定该企业卢氏县优鲜道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为本次卢氏鸡鸡苗采购供应商。</p>	
专家信息	<p>姓名：孙丽娅 单位：河南宇萃律师事务所 职称：专职律师</p>	
专家签字：	孙丽娅	时间：2025 年 10 月 14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